

沧州人强珍：铁面无私辨忠奸

■刘宇轩 孙建

敏而好学 勤学入仕

强珍小的时候就聪明好学，读书过目不忘。为了给强珍请到好老师，他母亲甚至将首饰卖掉，日夜纺织做工来赚取学费。强珍进入州学后更加努力学习，老师们都对他赞赏有加。强珍写的文章简洁朴素，追求说理明事，不炫弄浮词艳句，为人追捧。

当时，沧州的学正（一种文官官职，主要负责执行学规和学校的训导）褚珣非常看重强珍，曾挑选新生，让他们跟着强珍学习。强珍得此任务后，认真施教，新生们也长进很快。那些没有得到机会跟强珍上课的人，都争着趴在窗外听讲。强珍一视同仁地给他们

答疑解惑，他的门生中考中功名的也有很多。

天顺六年（1462年），强珍得中举人。可惜的是，他第二年的会试落榜了。当时，他考虑到双亲年老，自己无以报答养育之恩，就想趁早谋取个训导、教谕的学官算了。沧州知州贾忠听说后，亲自劝他：“以你的才学，一定能考上进士，哪里用得着一教书呢？”此后，强珍就在家专心致志地学习，终于在成化二年（1466年）考中了进士，后出任安徽泾县县令。

初理泾县 两修文庙

强珍考中进士后在户部见习，表现非常出色。主管人事的吏部尚书王翱是盐山人，对强珍抱有很高的期许。当时，朝中的许多人都以为强珍肯定能得到重用。成化四年（1468年），强珍被任命为安徽泾县县令，这令关心他的人都感到很意外。然而，强珍却高兴地说：“当管理一方百姓的地方官，正是我一直以来的愿望。”

泾县是南京附近公务较为繁忙的地方之一。强珍日夜勤勉，处理政务，刚到任就显示出他通达干练的才能。他往往天刚刚亮就开始办公，顾不上休息，处理政务也很少出现差错。

成化六年（1470年），强珍启动了整修泾县文庙的工程。立棂星、儒学二门，构射圃亭，砌文庙台阶，建藏书舍……整座文庙修整完成之后焕然一新。然而，第二年夏天，不幸的事情发生了，一场大水冲毁了文庙。面对灾难，强珍没有气馁，他马上再次派人修

整文庙。文庙的建成，让当地学生有了一个好的学习环境，强珍两修文庙，足以说明他对教育的重视。

强珍施政的核心就是安民、便民。泾县有耕田，因赋税过重，百姓们宁可离开家乡逃亡他处，也不耕种土地。强珍为此奏请朝廷，减免了这部分税赋，百姓知道消息后纷纷返回家乡，耕田谋生。百姓们为表达感激之情，还专门给强珍设立了生祠。

强珍因治理有方，得到了泾县百姓的爱戴。其间，有人诬告强珍因公致人死亡。当地的百姓听说后，替强珍喊冤。到任不到3年，强珍的好名声已经传遍京师，他成为南京附近县令中首屈一指的父母官。

嘉庆时的《泾县志》将强珍收在名宦目录中，并且这样评价他：“廉慎不受私谒，才识通敏，屡决疑狱，复屯军侵田，定两里凋耗之税，请减额赋，民德之，举贤令者必首珍焉。”

直言无畏 沧州硬汉

成化十二年（1476），强珍奉命到江北诸府任职。淮扬一带因连年歉收，百姓生活非常贫困，抛妻卖子的情況随处可见。强珍下令多方赈济，不让百姓流离失所。地方官震慑于强珍的声威，不敢敷衍了事。他在任时惩治贪污、镇压恶霸、保民安民，当地人都以“青天”尊称他。临淮人柳瑛编纂《中都志》时，把强珍列入到《名宦》当中，称他是“清风高节，充塞宇内”。

这时，被后人称为“明朝四奸宦”之一的太监汪直正以西厂总管的身份权倾朝野。强珍不畏强权，直言上书弹劾辽东诸将，触犯了汪直的利益。汪直恼怒，向皇帝多次进谏谗言，说强珍上书的内容都是无端捏造。最终，朝廷定强珍诬告罪，派人将

他押解回京。

强珍被押解进京后，汪直先将他关押在御马监，对他严刑拷打，百般折磨。面对强权和磨难，强珍毫不屈服。后来，众臣在午门前会审强珍，汪直在一旁监审，强珍仰天厉声大叫：“汪直前来，当面对证！”吓得汪直脸色骤变，赶忙躲开了。

最终，强珍被贬去辽东。宣判之日，强珍慷慨陈词：“身遭縲绁，吾何罪之有？”刑部官员感叹道：“不愧沧州硬汉，可敬可佩！”

为此，御史多次上疏为他鸣冤。强珍发配之日，京城里还有人给他做诗一首，诗中写道：“强珍御史发充军，黑白堪嗟苦不分”。

东山再起 英雄迟暮

然而，强家的故事还没有结束。强珍去世两年后，强家因得罪另一位奸臣刘瑾而被锦衣卫查抄财产。传说，诬告理由是强珍墓前的石马有僭越之嫌。强珍的长子汝学、次子汝问被斩，三子汝思、四子汝辨被流放，并追夺历年得到的诰敕（朝廷封官授爵的证明），可以说是家破人亡。

正德五年（1511年），刘瑾被判以凌迟处死，结束了其罪恶的一生。嘉靖元年（1512年），经过强珍第四子汝辨奏请，朝廷才将追夺的诰敕重新还回了强家。

然而，强家的故事还没有结束。强珍去世两年后，强家因得罪另一位奸臣刘瑾而被锦衣卫查抄财产。传说，诬告理由是强珍墓前的石马有僭越之嫌。强珍的长子汝学、次子汝问被斩，三子汝思、四子汝辨被流放，并追夺历年得到的诰敕（朝廷封官授爵的证明），可以说是家破人亡。

正德五年（1511年），刘瑾被判以凌迟处死，结束了其罪恶的一生。嘉靖元年（1512年），经过强珍第四子汝辨奏请，朝廷才将追夺的诰敕重新还回了强家。

沧州老俗话

灯影子

灯影子，沧州有的地方说“灯影儿里的事”，还说“影儿里照着”，都是指虚无缥缈、看不见、不能实现的事情。

（知微庐主）

你说我说

刘之龙：“没灯影子的事”这句话听说过，但大多数的情况下把“灯”字给省了，说成“没影儿的事”，形容一个人说话、办事不靠谱。

吴树强：我听过一句“影儿溜照着滴”，就是指没影儿的事儿。

王吉仓：我们这里说“影子个”（音），“净充影子个”，大概是滥竽充数的意思。

秦云峰：“净充影子个”，这句话听起来很亲切。

马金铃：东光这边对没谱的事，有时会说成“这事在镜子里呢”或“镜子里的事”，也就是没影儿的事。记得一句戏词，“墙上画马不能骑，镜子里的烧饼不能充饥”。大概就是这个意思。

赵胜荣：老家的人经常这样说，这事儿有影儿吗？有可能吗？没影儿的事儿，都不知多咱了。

韩同春：背后称背影，就是有人或实物。灯影子是虚的，形容某人做事信口开河，没有实事。

老兵李：灯影儿，准确的说法是“影里照着”，意为不可能实现的事。

飞鸿：那个事还在影儿里照着呢，多么活泼的俗话。

王玉营：我们这里也说影子腔，你这个人先说影子腔的事，就说这个人先说不可能的事。



征稿

每一座城都是有记忆的，我们试图打开记忆的大门，寻找和沧州有关的被尘封的故事。

本版设有沧州地理、狮城旧事、沧州风物、老街旧巷、老物件、传说故事等栏目，欢迎广大读者来稿，讲讲这座城市过去那些事儿。

投稿邮箱：czwbrw@sina.com



强珍画像

强珍在铁岭戍所闭门自省，韬光养晦，等待着东山再起的时机。

成化二十三年（1487年）11月，孝宗刚刚登基不久，大学士刘吉就举荐强珍等此前被流放的大臣，希望皇帝能起用他们。

弘治元年（1488年）正月，朝廷任命强珍为山东按察司副使。就此，强珍迎来了他的第二次政治生命。人们都以为经历过谪戍的强珍，尖锐锋芒可能会收敛一些。谁知强珍铁骨铮铮，刚刚到任就弹劾罢黜了贪官若干人。

弘治六年（1493年），强珍以母亲年迈